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宝审服环字〔2023〕98号

关于批准陕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杨陵分公司麟法高速占压咸宝复线天然气管道改移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的意见书

陕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杨陵分公司：

你单位报来《关于办理麟法高速占压咸宝复线天然气管道改移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的函》（陕气杨函字〔2023〕124号）及申请资料收悉。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第45号令、79号令）相关规定，我局组织专家对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及申请资料进行了审查。依据专家组审查意见，经我局研究，同意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通过审查。

如你单位改变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且可能降低安全性能或在施工期间重新设计的，应当重新进行安全设施变更设计，须向我局重新申请安全设施变更设计审查。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11月1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联系人：李静 0917-3263317)

抄送：市发改委、市应急管理局，扶风县发改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应急管理局。

